



年华似锦

错漏百出

入戏之后

各归其位

隔江而望

童雄变老

许晴◎著



最好不曾相遇过

Zui Hao Bu Ceng Xiangyu Guo

错过与交集，谁对谁错，谁能说得清楚
相遇过后，绝望中生出纯粹的爱，是否从此无所畏惧
到不了的彼岸只剩寂寞，请让我独自承受
史上最痛心最难忘的纠结恋情



腾讯读书、新浪读书、搜狐读书网站联袂推荐



湖南少年儿童出版社
HUNAN JUVENILE & CHILDREN'S PUBLISHING HOUSE

许晴 著



最好不曾相遇过

Zui Hao Bu Ceng Xiangyu Guo



CMS
PUBLISHED & MEDIA
中国出版集团



湖南少年儿童出版社
HUNAN JUVENILE & CHILDREN'S PUBLISHING HOUSE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最好不曾相遇 / 许晴著. —长沙: 湖南少年儿童出版社, 2011. 6

ISBN 978-7-5358-6821-3

I. ①最… II. ①许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1) 第 103868 号



责任编辑: 龚军辉

出版人: 胡 坚

总 策 划: 李重九

总 编 辑: 熊 忠

策 划 人: 魏 斌

策划统筹: 汤文培

选题策划: 涂德毅

质量总监: 郑 瑾

视觉设计: 廖 畅

封面摄影: 楚 狂

出版发行: 湖南少年儿童出版社

地 址: 湖南省长沙市晚报大道 89 号

邮 编: 410016

电 话: 0731-82196340/82196334 (销售部)

82196313 (总编室)

传 真: 0731-82199308 (销售部)

82196330 (综合管理部)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常年法律顾问: 北京市长安律师事务所长沙分所 张晓军律师

印 刷: 长沙超峰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: 710 mm × 1000 mm 1/16

印 张: 14

版 次: 2012 年 2 月第 1 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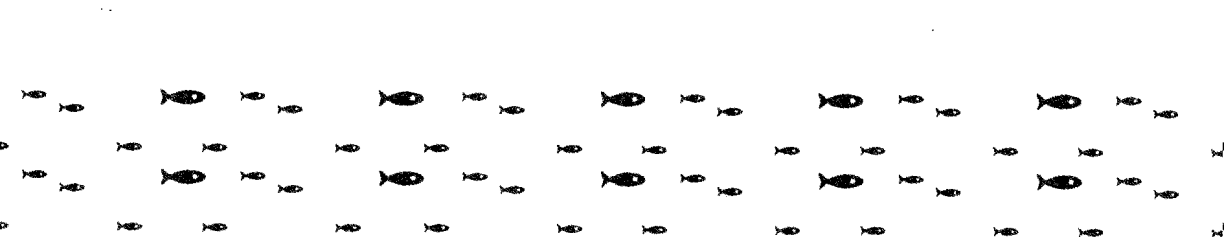
印 次: 2012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

定 价: 24.80 元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质量服务承诺: 若发现缺页、错页、倒装等印装质量问题, 可直接向本社调换。

服务电话: 0731-8219636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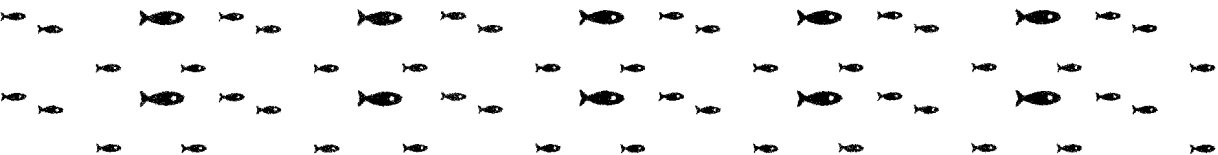


目录CONTENTS

Zui Hao Bu Ceng Xiangyu Guo ⑤

- 001 第一章 那一刻没有想到过，他们今后会走进我的生活。
- 009 第二章 你是故意的，是不是？
- 026 第三章 我们是不是永远都回不到以前了？
- 035 第四章 再也找不到第二个人对我这么好了，再也没有。
- 040 第五章 把玫瑰上的刺挑干净。
- 044 第六章 要经历多少次，上天才能满足呢？
- 055 第七章 我哪里还能找到你来救我？
- 059 第八章 原来我身上，负载了他那么多的疼爱。
- 065 第九章 那么哥哥，你是真的喜欢我吗？
- 072 第十章 我们之间，为什么一定要隔着一个白菲呢？
- 076 第十一章 等我一个月，好吗？
- 081 第十二章 每次都是这样，只有他能救我于危难。
- 089 第十三章 怪不得你妈不是很关心你呢。
- 097 第十四章 到了最后，留下的，只有这一张相片而已。
- 102 第十五章 再见，再也不见。
- 106 第十六章 原来他这么忍气吞声，是为了我。
- 111 第十七章 每次你说话，都让我非常不舒服。

- 118 第十八章 每当我想和林吉刚再亲密一些，他总会躲开。
- 124 第十九章 直到一朵全新的无刺的玫瑰被递到我手上。
- 130 第二十章 如果一个男人爱你，他是不可能会拒绝你的身体的。
- 136 第二十一章 我看到你在犹豫和顾忌。
- 139 第二十二章 我这辈子都不会放过你。
- 147 第二十三章 姑嫂饼，是你和郑樱一起做的饼吗？
- 151 第二十四章 和你在一起，我太累了，我不想玩了。
- 154 第二十五章 她的耳洞在喊痛。
- 159 第二十六章 林鸢蓝，你可以喊我伯伯，我漂亮的侄女儿。
- 164 第二十七章 时间不能使她枯萎，习惯也不能把她冲淡。
- 167 第二十八章 林鸢蓝，以后我每天都买雪糕给你，好吗？
- 172 第二十九章 这一回，是我自己争取来的，所以我非常珍惜。
- 177 第三十章 我只想和你在一起。
- 183 第三十一章 你这样的脾气，还真的只有你哥受得了你。
- 188 第三十二章 我们就这样陷入了一个怪圈里。
- 193 第三十三章 你们打我脑袋，打我脑袋，把我打到失忆！
- 199 第三十四章 深呼吸，到了该解脱的时候了。
- 204 第三十五章 凌晨的天应该是怎样的呢？
- 210 番外 凌乱的缘分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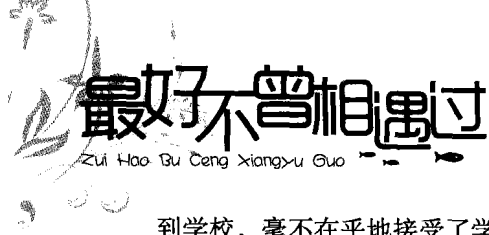
[第一章]

那一刻没有想到过，他们今后会走进我的生活。

⑨

不知道从什么时候起，我养成了看天的习惯。眯起眼睛，耳边会有海潮哗啦啦的声音流淌，阳光如潮水涌到我的睫毛上、耳朵上、嘴唇上。我的睫毛、耳朵和嘴唇，便如镶嵌了熠熠发光的钻石珠子，光泽流转。时间像是被抽掉了一拍，云朵是张开的天使翅膀。日光亲吻的每一个点，都明媚地显现着脆弱。属于我的脆弱，属于你的妖娆，属于我们的缱绻。看天是一件很醉人的事情。

我叫林鸢蓝，在上海的某所高校念书。我看起来是个乖乖女，其实远不是老师眼中的好孩子。上海是那么多人向往的繁华大都市，可是我还是喜欢我的家乡——苏州。有一回，我在宿舍里发呆，想起了家乡屋顶的青瓦。下雨的时候，经青瓦流下的雨水连成线，滴滴答答地落成水帘，清冷地悬在半空。我突然很想见到青瓦，像一尾缺水的鱼特别需要接触到水，迫不及待。当晚我便买了回家的火车票，没有和包括辅导员在内的任何人商量。一周后，我拎了一大袋土特产回



到学校，毫不在乎地接受了学校的旷课处分。

郑樱若是受到这类的处分，必定会把脸捂在被窝里大哭一天才会罢休。对于郑樱，我曾经只把她看做一个无足轻重的过客。我总是忽视她，忽视她的低眉沉默，忽视她的亦步亦趋，忽视她的勤劳刻苦。却不曾料到，最后她的反手一击，会有这样沉重的分量。

郑樱说过，她不喜欢我，可是毕业后她记忆最深的一定是我。因为只有林鸢蓝会在宿管故意为难她们的时候指着宿管的鼻子说：“大妈，我了解你是到了更年期没地方发泄。”只有林鸢蓝会在讨厌的同学回答不出讲师提问的时候说：“人的一切问题分为两类，可以有合理解答的是智商问题，没有合理解答的是人品问题。你好好检查一下自己是智商问题还是人品问题。”

有些时候，我会觉得我的身体里住着不止一个我，而是两个，甚至三个。她们的名字都叫林鸢蓝。有自私的林鸢蓝，有善良的林鸢蓝，有感性的林鸢蓝，有理性的林鸢蓝……遇到事情的时候，那些林鸢蓝便偷偷地聚在一起窃窃私语，最后决定派谁上场，或者是混合着走过场。有时候该上场的退缩了，不该出现的冲动了，该雀跃的沉默了，于是我总是做错事。无数次被别人称作“傻姑娘”，爱看天的傻姑娘。

我是怎么样一个人呢？

看完这个故事，你就知道了。也许某些情节你会觉得无聊，请不要嘲笑我，不要急于合上书。因为我很用心地在说每个细节，它们都是真实存在的，就活跃在你我的身边。我把我的现在和过去交叉着告诉你。我早已知道结局，我这一生注定将是寂寞的。

寂寞是一种什么样的滋味呢？一个人吃饭，一个人走路，一个人看电影，一个人去KTV。半夜的时候一个人睁大眼睛，对着天花板发呆。不曾经历，无法知晓。

也许我该庆幸的是，至少曾经拥有。

童年的记忆对一个人来说应该是最深刻的。就像读一本书，往往记得最深刻



的就是开头和结尾。在九岁以前，我是个傻傻的有点懦弱的孩子，通常都是被欺负的那个，我的童年几乎没有什么可回忆的。有时候我会带着手臂上的齿印回家，有时候我的水彩笔被同伴抢得只剩笔盖，有时候我的布娃娃被拧断了头。偶尔也有扬眉吐气的时候，老师表扬我的画画得好，说我的值日生做得棒。只要一声简单的表扬，那些齿印、那些被抢走的水彩笔、那些死去的布娃娃，我就都不在乎、不计较了。就算得不到表扬，只要爸爸允许我多看一小时的动画片，我也能高高兴兴地忘记一切。对了，我没有妈妈。

没有妈妈，听起来很心酸，是不是？也许是因为习惯，也许是我天生迟钝，九岁前的我并没有感觉到太大的缺憾。每天，爸爸骑自行车送我去幼儿园，我坐在他的后座上吃雪糕，一边吃，一边把化了的雪糕沾到爸爸的后背上，斑斑点点又黏黏糊糊的。到幼儿园门口，爸爸把我从车上抱下来，抹去我唇边残留的白色。我还没来得及告诉他雪糕沾在了他的衣服上，他便已经推着自行车赶去上班了。我傻傻地站在门口，眼巴巴地看着白斑一点一点地变小，消失不见。

我每天都会吃一根雪糕，不管天冷还是天热，不管夏天还是冬天，这个习惯一直保持到我十八岁。雪糕融在口里，甜腻腻的。我喜欢甜甜腻腻的感觉，在唇齿间缠绵，没有苦涩的沉寂和生涩。据外婆说，妈妈怀我的时候，大着肚子每天在观前街上闲逛，边逛街边吃雪糕，这样的习惯一直延续到我诞生为止。然后外婆会感叹：“母女连心啊，就算不曾相见，但习惯也是一样的。”

我的生日是母亲的忌日，生我的那天，她难产而死。外婆说，她看到医生把血染红了的整条床单拿出来，当场便吓得昏了过去。醒来的时候，她的女儿已经不在。外婆看着怀抱里懵懂的我，她不知该哭还是该笑。然而随着我的长大，外婆时常感受到的是另外一种情绪——惋惜。无论她再怎么煞费苦心地灌输有关我母亲的种种，我对这个为我而亡的女子总是产生不了深厚的感情，至多是对着照片“隔岸观花”。

如果不是她的到来，我甚至不知道，原来我还是需要一个母亲的。

九岁那年的春天，外婆和我爸爸大吵了一通。我吓得躲在了沙发背后，只露

出两个小眼珠子怯怯地看着他们。外婆老了，她的背驼了，牙齿掉得只剩三四颗，她用含混不清的声音骂着。她银白色的头发颤动着，拐杖不时地敲一两下地，让人担心她随时会站不稳跌倒。我从没见过外婆对爸爸这么凶，也从没见过爸爸敢跟外婆顶嘴。我没有听懂他们到底在吵些什么，只记得外婆对爸爸喊：“你绝对不可以娶她！”

那苍老的声音颤颤地，仿佛被吞进了一个深不见底的黑洞。那个时候的我太小、太笨，连“娶”的含义也没有弄明白。

他们喋喋不休地争吵了很久，气焰渐渐地消减了下来，由争吵变成了争论，可还是没完没了。沙发背后的我，由最初的恐惧，变成了煎熬。我等着他们中有一个人先停下来，可是他们都不愿意停。终于被忽视的我忍不住了，从沙发背后露出小小的身体，试探性地喊了一声：“爸爸。”

“怎么了？蓝蓝，饿了吗，还是想看电视？”爸爸终于把注意力转移到了我身上。

“我难受。”我胆怯地说。

“哪里难受？”外婆转过头来问我。

“我要换裤子。”说完，我的脸羞得通红。

爸爸走过来蹲下身，一摸我的裤子，立刻喊道：“你怎么不早点说呀，这会生病的，你忘了上次的事了？”

读小学的人还尿裤子，实在是一件很丢脸的事情。我没好意思开口，睁着一双又黑又亮的眼睛看着爸爸，仿佛体内所有的力量都聚集于此。以前每次我这样看着爸爸，他都会知道我有不愿意开口的事，便主动跑来询问我。可是今天这一招完全失效了，我只有等着，熬着。

以前在幼儿园我也丢过一次脸，尿了一次裤子。我偷偷地去找平时表扬我最多的那个老师，结果被一向和颜悦色的她骂得很惨，还罚做了值日。于是之后再尿裤子，我便假装什么也没发生，不敢跟老师提半个字。等回到家爸爸发现时，裤子已经湿了一整天了。第二天我便进了医院打点滴。

爸爸一边帮丢脸的我换裤子，一边转过头对外婆说：“你看看，还是需要的。”我不懂他说的“需要的”是什么意思，外婆于是沉默了，不和爸爸吵了。他们这场激烈的争辩也戏剧性地结束了。离开的时候，外婆苍老的背影哆哆嗦嗦的，走得特别缓慢。短短的一段路，她走了很久很久。夕阳沉默地映在她的后背上，像一幅慢慢消失的西洋画。在这之后，外婆再没主动来过我家，也再没有人会絮絮叨叨地跟我提起那个爱吃雪糕的母亲。

九岁那年的夏天，我一个人在大杂院里吃雪糕。七月的天真热啊，太阳在我头顶火辣辣地照着，照得树叶快要冒出油来。院子的地面凹凸凸凸的，布满了裂缝，像是在口渴地呼唤着水源。院落的右侧种着一棵石榴树，石榴树的主枝干奇异地凸伸出来，似拦住去路的鬼魅手臂，我却偏偏对这棵树情有独钟。石榴树会结果子，但果子很酸，并不好吃。夏天，我便爱在这树下乘凉，观察着蚂蚁排着队在树干上爬行。日子便这样一天天地过去了，单调里面带了些小乐趣。

那一天，我和往常一样边吃着雪糕边看着石榴枝干上的蚂蚁爬树。太阳还是那样旺盛，层层叠叠的阳光铺天盖地地压下来，把影子都缩成了脚边的一小块。一个穿高跟鞋的女子领着个男孩走了进来，到我面前站定，微笑着问道：“你是林鸢蓝吗？”

她朝我走过来的时候，高跟鞋嗒嗒的响声就在我心底蔓延成了一片。我呆呆地看着他们，没有回答，任雪糕化成水一滴一滴地落了下来。

两双眼睛，一双星光流淌，一双干净隽永。我看着两双眼睛，脑子里傻傻地全空白了。低下头，女子的裙摆和高跟鞋，映在我的瞳孔里，闪闪发亮。

爸爸这个时候从里屋冲了出来，忙接过女子手中的包裹，对我说道：“蓝蓝，这是你的新妈妈，这是你哥哥。”

我一直是个反应迟钝的笨小孩，所以直到他们都走进屋，我仍旧呆呆地立在那里。雪糕融化的水噼里啪啦地落下，一滴接一滴，落成梅花鹿的斑纹。

九岁的夏天，我有了妈妈，还有了哥哥。那一年的盛夏，毒辣的太阳忽然变得温暖起来，一只蜜蜂缓慢地从院子上空飞过，通体被染成了金色。时光走得好慢。



似乎在小说里，后妈都是虐待孩子的坏女人，浓妆艳抹，张牙舞爪，爱玩当面一套背后一套。我的后妈凌雪却完全不是这样。她很漂亮，是气质型的美女。她买衣服很随意，通常是随便走进哪家店，看也不看便指指店门口的模特：“我就要那套了。”不过，就算她不巧买到了一件红搭绿的衣服，穿在她身上一点也不显庸俗，很漂亮大方。

第一眼见到她的时候，我只有九岁，呆呆地盯住了她，像盯住童话书里的公主照片一样。美得很妖娆，美得很淡雅，她的一颦一笑能开出一朵一朵花来。我喜欢这种淡淡的氤氲感，有着浑然天成的舒心与空灵。

渐渐地我开始不自觉地模仿凌雪，学习她的打扮、她的谈吐、她的举止。

比起外貌，更令人羡慕的是她的职业——三十多岁的大学女教授。除了读书和教书，她似乎不喜欢做其他的事情。走在马路上常会遇见她的学生，毕恭毕敬地点头说：“凌教授好！”她会点头微笑，那个微笑的弧度，既是亲和的又是傲然的。每到这时，她身边的我总会很骄傲，小小的虚荣心因她而得到了满足。

我一直想变成一个像凌雪一样的人。

我的哥哥林吉刚，见到他的时候，我九岁，他十一岁。我不知道该怎样形容他。他和凌雪一样不爱多说话，身上没有同龄男孩子的调皮和汗臭味。他眉眼间跟凌雪有很多相似的地方。那月牙儿似的淡眉，明明该是女子的阴柔，偏又带点阳刚。他的眼睛没有泄露邪邪的风情，却带上了蛊惑的力量。他于我，似一座城，一座期待了很久的城池。

没有人知道，其实在他们来我家以前，我就已经见过他们了。周末的时候爸爸临时要加班，给了我一块钱让我乘公交去外婆家。我手心里紧紧地捏着硬币，从大人的大腿间挤上了公交车。要知道，我另外一只手还捏着一块雪糕。既要保住雪糕又要挤上公车，对九岁的我而言实在是件不容易的事情。

我好不容易上了车，抢到后座的位置，便美滋滋地坐着吃起雪糕来。我的身后是好大的玻璃窗，可以看到苍蓝色的天，像一块绸缎，云彩自由地流淌着。我



的注意力全在雪糕上，一口一口地咬，看它由大变小，在嘴里融化成一摊甜腻的潮水。

后来我的注意力被上车的人吸引——凌雪带着林吉刚走了上来。她背了个长长的大大的包，似乎是装什么乐器用的，背着它走路略微地摇晃，很吃力的样子。她一边背着包，一只手接着电话，还有一只手牵着林吉刚。

不只是我，车上很多人的注意力都被他们吸引了。这绝大部分要归功于凌雪。我在心底就悄悄地说：“她怎么这么漂亮？”她穿了一件白色的衬衫，一条梅红色的裙子，很简单的打扮，很素雅的妆容，怎么看怎么舒服。淡淡的眼神蹁跹而过，无声无息地让人心口收缩。

凌雪走到车上，车上的男人目光齐刷刷盯向她。她没有工夫理会这些目光，而是不停地讲着电话。“喂……我今年只带本科生，不教研究生，招生的事你找林教授吧。”“喂……毕业论文的事情朱校长安排下来了，15号前一定要结束……”“是李老师吗？向您打听一下，毕业论文的分组……”

那个时候的林吉刚，可没有现在这么乖。他还是一个恋母的调皮的男孩，每隔几分钟，便会拉一拉凌雪的袖子，提出这样那样的小要求。一个瘦弱的女子，背着一个沉重的大包，一边忙着接电话，一边还要应对烦人的儿子。你可以想象，凌雪当时是多么地忙乱。换了我，早就浮躁不堪了，而她能够表现得尽量耐心和沉稳。

凌雪和林吉刚一直是全车人的焦点。我坐在车的最后面，也一直看着他们，渺小地注视着他们。忘记了窗外苍蓝的天，忘记了手里的雪糕，忘记了甜甜腻腻的味道。没有任何离奇的事情，他们很平常地出现，却让我很深刻地记忆。

车靠站了，又有人陆陆续续地上来了，凌雪还在忙碌地讲着电话，不厌其烦地解释着本科生和研究生的招生问题。突然，林吉刚兴奋地大喊一声：“爸爸！”

他挣脱了凌雪牵着的手，奔向了一个刚上车的西装革履的男子。那名男子长什么样，我已经记不清了，但我记得，凌雪的表情在那一刹那僵住了，像流畅的音符毫无预兆地戛然而止。她愣了一下，便继续讲电话，来掩盖不自然，装做不

最好不曾相遇过

Zui Hao Bu Ceng Xiangyu Guo

在意眼前的景象。所有人都能理解她的不自然，那个被林吉刚喊作“爸爸”的男子，正挽着另一个女子。

边上的座位有个老太太在看报纸，法国总理和他妻子离婚了。报纸的大标题写着：输了你，赢了法国又如何？

挂上电话，凌雪很有风度地微笑着打了声招呼，然后拉过林吉刚准备到站下车。她背着厚重的包艰难地挤到后门的地方，背带像是嵌入了她白皙纤细的肩膀里。林吉刚还恋恋不舍地望向那名男子，他的表情倒比凌雪显得尴尬许多。我记不清他的样子，也记不清他挽着的女子的模样，可以确定的是她的姿色和气度是怎样都比不过凌雪的。可是她再瞩目、再耀眼，终究是输了的。一旦输了，再是光彩万分，也被蒙上了一层灰蒙蒙的面纱。所谓的泰然和自若，不过是披了一层伪装坚强的外壳。等到没有了观赏的人群，便卸下独自舔伤。

到站，凌雪带着林吉刚走了下去。汽车继续向前驶去，他们的身影越缩越小，直至缩成尘埃般大小融入苍蓝的天。

那个时候我没有想到过，他们今后会走进我的生活里，赐我欢乐与悲伤。



【第二章】

你是故意的，是不是？

⑨

我现在就读于上海某高校。再烂的学校，放到了上海这个地方，专科也能牛得跟本科一样。尽管它位于这个繁华绮丽的大都市，但我对这所学校的印象，始终好不起来。不喜欢宿舍楼一律的白色，不喜欢这里地处偏僻，不喜欢学校高中化的管理方式，不喜欢从辅导员、校长高傲、冷漠的态度。到了晚上，我喜欢一个人站在阳台上看天。夜空见不到星星，月亮就显得格外阴冷和寒气逼人，凉得透人心底，看得我不敢再与它对视。白天天气好的时候，日光如一张细密的网铺洒开来，把我的寂寞照耀得更加荒凉。

我也不知道我为什么这样厌倦这所学校。在我看来，它唯一令人欣慰的地方是公交车的终点站建在宿舍楼的后方。很多次我感到烦躁，就会到站点随便找辆车乘上去。无论是什么时候，车上总会挤得满满的，满到每个人的表情都是僵硬的，似乎面部的肌肉动一动，超载到极限的车就会爆炸。车站四周摆满了小摊，有人

最好不曾相遇过

Zui Hao Bu Ceng Xiangyu Guo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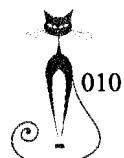
走过去，他便会不断地冲你喊：“炒饭、炒面、炒年糕，要不要？”也只有听到这类声音的时候，我才能在一片压抑的白昼里找到活力的感觉。当公交车缓缓移动，我便有一种释然的感觉。

宿舍里的四个人，我、杨晓影、童芸和郑樱，相处得并不算好。坦诚地说，这要怪我，我是个脾气很差的人。我也一直认为，住在同一个空间的时间久了，就算再要好，也肯定会有小摩擦的。和我最合不来的要属郑樱了，郑樱来自北方的一个偏远县城，从小被教育着只有靠读书翻身。记得开学第一天见到她，背着重重的包裹，一边走进来一边笑得像开了的向日葵。她的高考分数其实并不高，在同学们都觉得上海的大学分数太高而不敢填报时，她抱着碰碰运气的心态填了这所学校，结果竟被录取了。填志愿是人生一场小规模赌博，郑樱很幸运地赌赢了。

杨晓影和童芸的情况也和郑樱的差不多，只有我是系里的高分录取进来的，也许在别人看来，这是我可以骄傲的资本。事实上，对于我这种读大学只是混文凭的人来说，这并没有太大的意义。郑樱说过她很多时候怎么也想不通，就我这样不务正业到极点的人怎么可能考这样高的入校分数。在她们三个捧着书本狂背的时候，我悠闲地听音乐玩电脑。在她们为英语四级考试忙得焦头烂额的时候，我提着大包小包，逛商业街。在她们为第二天的期末考试惴惴不安的时候，我选择通宵看美剧。在学习这件事情上，我表现得的确很异类。

其实在刚开始的时候，我和郑樱还做过一段时间的好姐妹。开学报到的第一天，我是第一个到宿舍的。第二个来到的郑樱打开门，只见到我将行李袋草草地塞在床底，弯着腿随意地坐在床上，眼睛无所事事地东溜西转。脏乱的宿舍没有任何收拾过的痕迹，我的左手心还抓着一把瓜子，地面早就成了一张长满麻子的大饼脸。

郑樱皱着眉头，显然是十分不满，但是忍住了怒火没有发，拿过扫帚默不作声地扫了起来。见我依旧坐在床上无动于衷，她忍不住窝火地看向我，我也大方地看向她。反倒是郑樱不自然地躲避起了目光，埋头继续扫起了地。没有人会愿意第一天见面就和舍友争吵。也许她这时候一边扫地一边绝望地在想，恐怕这地



是要扫上四年了。

整个上午我们俩都保持着沉默，郑樱忙着擦窗、扫地、换垃圾袋，我悠闲地坐在床上看闲书嗑瓜子。宿舍的另外两个人因为班车误点，一直没来得及赶过来。房间里尴尬的气氛让一句“我叫某某某”都说不出口。其实我并不是不愿意帮着郑樱一起打扫，只是那个时候的我心思全在等着一个人，我以为他一定会来，所以我才会一大早就到了学校。我想和他一起扫地一起说说话，可是看着钟摆一分一秒地走过，我期待的心渐渐地冷了下来。

开学的第一天人流混杂，有一个推销员混入宿舍楼走了进来，我还是事不关己地嗑着瓜子，像是从来没有发现多出了个喋喋不休的人。郑樱则被纠缠得焦头烂额，推销员的嘴巴像个黑洞一张一合，没有一秒的停歇，将笨嘴拙舌的她逼迫到了偏仄的角落里。

“你看，我的皮肤就是用的这洗面奶，一点斑都没有。”推销员说着，手几乎伸向了郑樱的皮夹。

“我……”郑樱不知所措。皮包早晚是要到推销员手上的，她的抵抗支撑不了多久。

“我说，”我从床上起身走过去，边嗑瓜子边说，“妇炎洁找你做推销员，效果会比洗面奶好很多。”

推销员不过是个刚上大二的女学生，脸立即涨成了猪肝色，张了张嘴想要反击，看着我们的架势，又自知无趣，只得狼狈地离去。“砰”的一声摔门，须臾过后，静得能听到每粒灰尘落地的声音。

“嗨，我叫林鸢蓝，你呢？”我的身体微倾着靠在柜门上，看着郑樱说，眼角挂着似笑非笑的随意。

“我叫郑樱。”说完这句再简单不过的话，她像是痛痛快快地洗了个热水澡一般，经脉都轻松了下来。

因为这个小契机，郑樱本来对我跌落谷底的印象，一下子好转了许多。毕竟在这个陌生的地方陌生的起点，我们都需要一个熟悉的人去彼此依赖。娇生惯养

的林鸢蓝需要一个勤劳刻苦的郑樱，谦逊温尔的郑樱需要一个个性坦率的林鸢蓝。我们的友谊就这样开始了，一起洗衣，一起上课，一起打水，一起晚饭。这样同进同出了半个学年，彼此间已经比较熟悉了，对这个陌生的环境也渐渐适应了。随后矛盾像是结痂的暗疾，不可避免地浮到了表面。我们毕竟，不是同一类的人。

疏远比起相熟总是容易许多，性格的冲突让我们再也没能做成朋友，郑樱开始和童芸走得很近，偶尔我也会和杨晓影聊聊天。绝大多数时候开始习惯一个人去教室，一个人在食堂吃饭，一个人上自习，一个人穿过操场去打水。一个人的日子，难免会茫然会寂寞，习惯了也可以享受，甚至上瘾。

在对待晚自习的态度上，我也是个异类。很多高中都有硬性规定，要上晚自习，我则在读大学前从来没听说过晚自习是什么？在宿舍里也可以看书，为什么一定要去冰冷的教室呢？拒绝上晚自习的原因很简单，晚上的天很冷风很大，我不想让自己感冒。

比如今天，我背着小包在教室里无所事事地晃悠了两圈。郑樱坐在第一排认真地写作业，抬头用怪异的眼光瞟了我一眼。我看着墙上挂着的破钟，嘀嗒嘀嗒地指向了七点，再也不想将时间浪费在这个破教室喂虫子，转过身便朝外走去。也许在我朝门外大步走的时候，郑樱又在用那种道不明的眼光看我。

“林鸢蓝，今天的晚自习会有人检查的……”学习委员冲我的背影喊着，我只当没听见。

我的运气不太好，还没有走几步，就被一个瘦小个子的男生挡住了：“同学，你不知道晚自习还没有结束啊？”

学生会查晚自习，纯属吃饱了撑的，最多能唬唬郑樱那样的乖小孩。我很干脆地回了他一句：“你不知道我肚子痛还没有结束啊！”说完头也不回地往下走去。

事实证明我低估了这个小个子男生令人厌恶的程度。在我走下楼梯准备穿过操场的时候，书包从背后被人抓住了。他居然追着我到了楼下。我皱着眉头转过脸瞪他，他还一本正经地说：“同学，我的确不知道你肚子痛还没有结束，你应该知道晚自习还没有结束。”

